

楔子 遐想沈相的小說

凌辰最近很惆悵，他一直知曉他家大人是這端周國無數未婚少女遐想的對象，卻不承想也會是文人舉子奮筆疾書意淫的對象。

三年一度的科舉在即，在得知會試主考官乃是傳奇名相沈之煜，這一年參加科舉的秀才、舉人竟是往年的兩倍之多。

人人都說能入得了沈相的眼自然是無上的榮光，即使入不了，能遠遠瞻仰沈相，一睹他的風姿也是作夢都要笑醒的。

既然是傳奇人物，哪是那麼容易就能見到，三年寒窗苦讀也不是人人都能堅持，更何況這人才濟濟的端周國文人墨客何其多，其中一部分自知文化造詣不如人，便在京城內興起了從其他門道上建立聲望、提高名氣的風氣，以此加分。

是以，在京城各大書肆甚至民間暗坊裡流傳著各類文體各類風格的小冊子，當然，這些冊子的主人公不外乎全都是同一個人——沈相，沈之煜。

提及沈相，凌辰的尾巴翹到快要飛起，畢竟他是人家的貼身侍衛，每日做得最多的，便是在駕車而過的道路上，攔截從各個方位扔向車輿的禮品，如手帕香囊、瓜果點心，甚至還有一些貼身之物。

那晚金風陣陣，銀白色的月光灑向地面，織成了一張柔軟的網，將所有的景物都籠罩在裡面。

「今日凌晨發行的熱門連載小說，在下還是託了好大一層關係才拿到這一冊。」鼎仙樓內燈火通明，說書人喝了口茶，將手中的書冊小心翼翼的翻了一頁，清了清嗓子繼續道：「上回咱們說到男主人公沈日立，在覺恩庵救下因白雲道長當眾示愛而被眾尼排擠欺辱的小尼姑後，卻被其他門派口誅筆伐、聲討譴責，這是奪人所愛。沈日立絲毫不懼這些流言蜚語，霸道的勸說那小尼姑不要在意世俗的眼光……」

雖不是飯點，店內無論大堂還是雅座卻擠滿了人，一個個聚精會神，豎耳聆聽。沒有任何人留意，二樓角落臨窗的雅閣門口，一襲黑色短打的凌辰俯視樓下正唾沫橫飛、講得不亦樂乎的說書人。

此刻他的心裡無數隻羊駝奔騰而過，他知道，他家大人此刻一定是同樣的想法。

「半個時辰內，我要那本書的全部資訊。」

果然，身後傳來淡淡略帶疏懶的聲音，沈之煜倚靠著窗沿，神情冷淡道。

不過半個時辰，凌辰再度飛窗而入，從懷裡掏出幾本剛從各個書肆買來的時下最火紅的幾本小冊子。

沈之煜側目隨意地瞥了瞥，額角青筋瞬間凸了出來——

《沈相與我娘親的二三事》、《恩同父母沈丞相》、《我和沈相不得不說的故事》。

「大人，這次會試主考官是您，所以在考生中興起了以寫作提高名氣和聲望的風氣，以此加分。」凌辰擦了擦額頭的冷汗，誠惶誠恐。

顯然，沈之煜要的不是這些。

凌辰猶猶豫豫的從袖口裡掏出一本薄薄的小冊子遞給他，站在一旁大氣也不敢出。

骨節分明的手指隨意地翻了幾頁，並沒有細看，沈之煜唇角微勾，形成一抹意味不明的笑，然後轉向凌辰，「你說，本相找她的這幾年，她在做什麼？」

凌辰低著頭自然是不敢回答。

「躲了這麼久，突然把這些密事加油添醋無限擴大透露給書肆，又想做什麼？」沈之煜似在與人對話，又似在自言自語，黑眸裡的狠厲越聚越濃。

「既然她千方百計偽裝，那就不要驚擾到她……」

他的目光拂過冊子側面作者那一行——辣目痞子，陷入了沉思中。

第一章 被當採花賊關入獄

天邊漸漸泛起了魚肚白，朝霞如煙如霧俯灑大地，萬物生輝。

金秋桂季，要說這整個京城現在最忙最勤快的，倒不是販夫走卒，而是來自全國各地奮發圖強、通宵達旦的考生。

三年一次的會試如火如荼，京城京郊所有的客棧都爆滿，就連方圓十里的驛站四周都打滿地鋪，連落腳休息的地方都沒有。

驛站不遠處的一座廢棄破敗道觀，外面朱紅色的院牆已經半朽坍塌，兩扇大門歪倒在一旁，上面爬滿了灰濛濛的蜘蛛網。觀內更是簡陋，坑坑窪窪碎裂的石磚地，灰塵成堆，雜草叢生。

就是在這樣一個簡陋的地方，一群窮苦書生正捧著書廢寢忘食，為即將到來的會試戰兢備考。

連墨坐在冰涼涼的地板上，放下書從一堆埋頭苦讀的考生裡抬頭，整個道觀裡讀書聲朗朗，聽得人心激奮，然而她旁側兩個卻是異類，興奮嘰裡呱啦了一上午不帶嚙口唾沫的——

「說不定沈相看上了我這驚為天人的容貌呢！」

左側正在對鏡帖花黃順便修剪鼻毛的小哥一臉春心蕩漾，如是說。

「作夢吧！看你這五大三粗的樣兒，沈相應該對我這種弱不勝衣的身材感興趣才對！」

右側正在擺著各種姿勢秀排骨的兄台如是說。

連墨默默聽著他們唾沫橫飛地爭來爭去，閉了閉眼。

她怎麼也沒想到，自己竟然會整個人完完整整的穿越到一本因作者「騷操作」而被狂刷負評的小說裡。

《霸道沈相線上求愛》，聽聽這名字，多麼狂熱直接，多麼霸道酷炫。

當初她追這部小說的時候，沉迷於男主的霸道酷拽不可自拔，女主一出生就是威武大將軍之女，集美貌才情於一身，身邊爛桃花一大堆。她的初戀是新科狀元郎，被賜婚的前夫是權傾朝野的丞相，還和當今皇上曖昧貌似有一腿，典型的所有狂拽酷炫的男人都愛女主，所有女配都恨女主的狗血羅曼史。

而每一個光鮮亮麗的女主身後，都有一個綠葉陪襯或者炮灰女配。她的出現絕對是為了襯托女主的瑪麗蘇金手指全開特徵，最後落得個慘澹下場。

連墨當時在評論區裡替這個可憐的女配打抱不平，痛罵作者，對此作者淡定回應——辱人者，必穿此書被辱之。

於是乎，屬於那些罵聲中一員的她，穿書了。

而且她穿的角色，就是那個不受待見淪為炮灰無數次、替女主背鍋最後慘死在大牢裡的女配！

恰巧這女配長得和她一模一樣，也不知老天怎麼安排的，她穿越來就直接頂替了原主身分！根本不知道原主去了哪，反正她確定這身子是她自己的。

連墨心裡呵呵冷笑，好歹是個穿越的，最後卻混得比個背景板還不如，誰有她慘？想起穿過來這幾日吃不飽穿不暖睡破道觀的辛酸，連墨心裡流了幾包辛酸淚。

正兀自悲傷中，道觀外突然傳來一陣嘈雜的聲音，坐在門口台階上的幾位考生皆被擠倒在地，一時間吸引了在場所有人全部的注意。

兩名禁軍模樣的人兇神惡煞地衝了進來，從懷裡掏出一張畫像，環顧四周，一個一個的打量著。

「把頭都給我抬起來。」

其中一人把守觀門，一人在人群中穿梭，一個個仔細端詳，不放過任何一絲可疑。連墨探出顆腦袋，試圖偷偷瞄一眼看著那些禁軍手上的畫像，一個禁軍察覺，回頭狠狠瞪向她，連墨嚇得一縮，垂著腦袋不敢再動，但她心裡突然就有種很不祥的預感。

腳步聲越靠近她，這種感覺就越強烈。

想起她剛穿過來時，為了填飽肚子，的確做了些虧心事。

她心裡撲通撲通跳，難道被發現了？不應該啊……

然而事情的發展，往往就是這麼的狗血。

那禁軍的視線在手中的畫像和她臉上來回，眉頭越皺越深，表情越來越嚴肅，突然一聲大喝，「給我把他綁起來！」

真是人在家中坐，禍從天上來，她只不過是隨便喬裝打扮一下，順便在眉毛上美美的畫了一顆「性感猥瑣」的痞子，讓自己看起來更男人，就被抓來了大牢，罪名是——採花賊。

難道天底下長痞子的人都是採花賊嗎！

陰暗潮濕的地牢裡，連墨靠在手臂粗的柱子上欲哭無淚。她想起數日前在道上遇到的那個漢子，正是她此刻冒充的身分本人，眉峰中央有一粒碩大的痞子……

彼時的他渾身喪氣滿滿、一臉生無可戀的模樣倚坐在石橋邊沿，任誰見了都覺得要輕生的架勢。本著見義勇為精神的她，怎麼可能讓這種事發生在眼前，於是在一番激烈的搶救下，那大漢終被拖上了岸。

「人家不想活了啦，你幹麼要拉人家！」大漢從上岸後一直哭唧唧，要死要活好不傷心。

連墨：「……」

這種說話方式，難不成對方和自己一樣是女扮男裝的女人？可是看那魁梧粗壯的身材和掛麵似的絡腮鬍，怎麼看都是正宗純爺們啊！

「這位姑……這位壯士，人生苦短，何必這麼想不開？」

大漢聞言突然聲嘶力竭吼道：「你知道什麼，你知道被人妒嫉的感受嗎？你知道被眾星捧月的滋味嗎？不，你什麼都不知道！」

連墨抽了抽嘴角，試圖安慰，「不要激動不要激動，凡事往好處想……」

那大漢卻不聽，雙手叉腰呈茶壺狀，「人家憑實力上位接近沈相，人家為什麼要想開？人家就是要讓別人嫉妒！」

變臉速度快如閃電，連墨不禁嘖嘖稱奇，一時之間不知道說什麼好，卻抓住了他話中的關鍵字，「你說的沈相，可是當今丞相沈之煜？」

大漢一臉不明所以，「人家說的是人家的情郎沈相，可是人家八十歲的老母硬逼人家上京趕考，人家多麼想和他雙宿雙飛……」

連墨被他一口一個「人家」雷得外焦裡嫩，意識到這位沈相是誰時，不由吞了口唾沫。

按照書中的劇情，眼下正是原書中炮灰女配連筱頂替女主上京趕考這一幕，正是有了這一齣，才導致連筱一步步走向生命的衰落。

作為知道結局的人，彷彿在見證自己的生命倒數計時，連墨自然是拒絕的。

她找到了一條致富之路，還沒好好享受，怎麼能輕易交代了？

本想著這勞什子的科舉之路跟她沒有半毛錢關係，沒想到想法才剛誕生，一道雷便劈在了她的腳邊。

老天爺彷彿心有靈犀般，每當連墨因想到原主的結局而想要走偏劇情的時候，那道雷便緊隨其後，嚇得她再也不敢隨便更改情節。

此時腦海裡快速閃過一個想法，她迅速進入狀態，對壯漢道：「你說你是被逼……上京趕考？」

「人家才不想和一群臭書生爭那幾個名額呢！」大漢跺了跺腳，身上的肌肉跟著抖了幾抖。

連墨的心也跟著抖了抖，強忍著辣眼睛的傷痛，神祕兮兮的湊上前，「那……要不這樣……」

在連墨曉之以理、動之以情以及三寸不爛之舌的作用下，大漢將文書以及准考證和她交換，開開心心地和情郎「沈相」雙雙私奔去了。

換身分走劇情的想法誕生的剎那，那道預想中的雷並沒有劈下來。

那時的她還在為可以避開接下來的是是非非，再也不用擔心被雷劈的心酸而高興，這算不算搬起石頭砸自己的腳已經不得而知了，她只知道在這叫天天不應、叫地地不靈的地牢裡，怎麼出去才是迫在眉睫的問題。

刷刷刷……頭頂上方的木屑簌簌掉落得正歡，連墨目瞪口呆地看著地牢天花板上明目張膽地出現了一道可供一人而出的口子。

難道自己祈禱老天的幫助祂老人家聽到了？

那麼唯一的問題來了，她怎麼才能搆得著天花板？

連墨正焦急地來回踱步想著策略，一道繩索如幻影般一甩而下將她攬了出來。

黑衣人帶著她一路飛奔，最後在京郊外一輛樸素的馬車前停下，拉車的馬只有一

匹，形體俊美而健壯，馬蹄嘖嘖敲擊著地面，正無聊的打著響鼻。

上一秒還在感歎我命休矣，這一秒已經穩當落地，雙眼重新適應陽光時，連墨覺得一切都那麼不真實，待回過神，方才將她帶出來的黑衣人已經恭敬地站立在馬車的側邊。

「妳……就是這故事的作者？」

驀地，車簾內丟出一本小冊子，落在車轆上，只聞其聲，不見其人，聲音清冷，盡是淡漠疏離。

連墨忍著對車內人的好奇，彎腰將小冊子撿起來隨手翻了翻，視線落在作者那一欄——辣目痞子。

連墨心裡頓時一個激靈，看向那道遮得密不透風的簾子，訕訕道：「這位兄台，這京城臉上長痞子的可不止我一個……」

「不……」車簾內那聲音頓了頓，淡淡道：「據我所見，這京城長著痞子，且又醜又猥瑣的，就妳一個。」

連墨：「……」想起自己的喬裝竟無言以對。她挺了挺胸，維持最後倔強，「兄台躲在車簾內不敢出來，莫非也自知醜得無顏見人？」

此話一出，周圍空氣霎時一冷，馬車隨之發出吱呀吱呀的響聲，簾內明顯是起身後衣袂摩擦的聲音。

隨後一隻骨節分明的手緩緩掀開車簾，便見一張面如冠玉的臉浸在日光中，劍眉星目，鼻梁高挺，唇角似笑非笑，渾身散發著冷冽的氣息。

連墨心下一驚，有這等天人之姿的，是書中男幾號？

男子一身竹青暗紋錦袍，一塵不染，五官俊美，眉眼清淡，黑髮僅以竹簪束起，整個人看起來溫潤如玉，令人如沐春風，好看的薄唇噙著一抹笑，眼角微微上翹，深邃的眼眸顯得輕佻而散漫。

沈之煜慵懶地靠在車轆上，任連墨肆無忌憚地打量著。

見連墨一副癡呆的樣子看著他，他見怪不怪，微微一笑，「我這小廝唐突，只為救出兄台，望莫要見怪。在下玉之沉，看這位小哥天賦異凜、骨骼清奇，就這樣掩沒在如潮的考生中，實在可惜。」說罷，微不可聞地歎了口氣。

連墨還沉浸在男色中無法自拔，這會兒花了好大力氣將自己抽離出來，平復好心情後，她忙謙虛道：「兄台過譽了。」

沈之煜挺起修長的身子，跨步上前微微拱手，誠懇道：「拜讀兄台寫的小說後，文筆著實讓我欽佩。」

「你好像找錯人了，怎麼可能是我寫的呢？」連墨連忙擺手否認。

「哦，是嗎？」語氣裡略帶失望，沈之煜對身旁的凌辰說道：「原來找錯人了，送她回去吧。」

回去？把人咻地一下帶出來，又要咻地一下回那暗無天日的地牢裡承擔莫須有的罪名？

「這個、這個……」見繩索又要套上她的腰，彷彿看到這狗血的穿書生涯還沒改變命運，早早提前在地牢中荒唐度過，連墨急急道：「沒錯沒錯，是我寫的！」

「是嗎？」尾音長拖，沈之煜瞥向她，漫不經心道：「這怎麼好意思讓妳勉強承認呢。」

「一點都不勉強，真的！」掙開繩索，連墨湊上前，「我還能給你透露我下一冊的構思，獨家哦！」

一朝穿越，為了生存不得不跟上潮流，她只不過把原書中男主沈之煜的一些事蹟當作八卦賣給書肆賺點生活費而已，沒想到這朝代的女子們相當瘋狂，冊子一出一夜之間全部售罄。

沉默許久，都不見他開口，連墨偷眼看他，日光在他白皙的肌膚上流動，容貌如畫。

以她多年的狗血小說閱讀經歷分析，這男人雖然年輕，但自有一股尊貴的氣勢，令人不敢冒犯，背後的身分肯定大有來頭。

就在她以為時間要靜止的時候，沈之煜薄唇緩緩輕啟，「實不相瞞，我有一事相求。」

沒有謙稱，他的話語裡卻有著不容置疑的威嚴。

「相求？」連墨一臉莫名。

沈之煜淡淡一笑，俊臉隨之浮上一抹蒼白之色，「我將不久於人世，不過是有個不切實際的夙願沒有實現罷了……」說著，突然弓身劇烈的咳嗽，那模樣像是要把肺都咳出來般，甚是駭人。

一旁的凌辰想上前扶住他咳得直顫的身子，卻在接收到他眼角餘光的警告時，又退回原處，咬唇搖頭，一臉的哀痛——大人，您這睜眼說瞎話的本事和演技，真是與日俱增啊！

連墨耷拉著眼皮只想冷漠對待——剛才那個看起來身體倍兒好、吃嘛嘛香的美男子可不就是你嘛！

她又不敢將疑惑表露得太過於明顯，只是一副勸君節哀的樣子，「兄台但說無妨。」

「咳咳……」沈之煜艱難地挺直身板，氣若游絲道：「我……實在太仰慕沈……沈相了，無奈我這病殘弱體不知何年何月才能見他一面……我只希望在有生之年，將我的自傳呈給他，讓他知曉，曾有一個人，仰慕他如生命……」

連墨：「……」

「哎，我自知文筆有限，看了兄台妳的著作後真是羨慕得緊。」沈之煜目光灼灼地看著向她，「如若能親自為我寫完這本自傳，想必……也能稍稍讓沈相刮目相看吧？」

連墨低下頭，心頭微微發怵，「這個，我恐怕……」

像是料到她不會這麼輕易答應，沈之煜抬頭看向藍天，彷彿看著半尺遠的虛空，悠悠道：「我其實真的不忍送妳回去，妳知道，端周國對待淫賊，施的是什麼刑嗎？」

連墨小心肝不由得一陣收緊，下意識的搖頭。

「哎。」沈之煜面露惋惜，尾音持續拖長，「宮刑啊……」

連墨：「……」

雖然覺得可疑，無奈找不到證據，然後恍惚間，沈之煜低沉的聲音飄來了最後一擊——

「若能入得了沈相的眼，待我駕鶴西歸，我所有的家產都歸妳，保妳後半生無憂。」

「可以，沒問題，什麼時候！」連墨不假思索搶答，突然又想到了什麼，「我好像還要考科舉啊……」

「這個簡單。」說罷，沈之煜轉身，示意凌辰走人，「三日後便是會試，祝妳旗開得勝。對了，還未曾問過兄台貴姓？」

「之沉兄喚我郝帥便是。」這是文書上那大漢的名字。

「……」

看著他身手敏捷地抬腳踩著車轆坐上馬車揚長而去的背影，連墨一陣無言。

馬車的車輪磕碰地面發出輾輾的聲音，凌辰猶豫了片刻，忍不住回頭，「大人，您剛剛為何……」

車簾內傳來沈之煜淡淡的聲音，「既然用了化名，本相何不配合呢？如若真是她，玉之沉……這麼簡單易懂的假名，她會察覺不出來？」

凌辰默了默，囁囁道：「大人，您別欺騙自己了，倘若夫人有這麼聰明，您就不會用這麼簡單易懂的名字了，還拐彎抹角的裝病……您只差沒直截了當的告訴夫人您就是丞相大人了……」

聞言，沈之煜狠狠皺眉，眸子裡閃著銳芒，「好啊，本相拭目以待……會試是嗎，那就讓本相看看她的能耐。」

從書肆裡領到了分紅的銀子，掂了掂袋子裡的分量，連墨這一刻充分瞭解到，丞相的八卦真是太好賺錢了有沒有！

躺在天字第一號房裡的軟榻上，她好不愜意，但目前不是光顧著賺錢的時候。

原主連筱在這場會試當中，遇到救她一命的男二蕭宴，兩人從小在將軍府長大，感情甚是深厚，連筱更是把他當成親哥哥一樣看待。在蕭宴的幫助下，連筱順利進入殿試，只是進入殿試，便是連筱生命的一個轉捩點。

連墨翻來覆去的想著，只要不遇上蕭宴，能拖一天是一天吧。

夜色越來越深，她只覺得暈意如潮，此時屋頂上傳來窸窣細碎的聲音。

敢情這個世界的人都不喜歡走大門，屋頂才是見面首選之地？

想是這麼想，她還是屏住呼吸側耳傾聽，辨認來自哪個方位。

還未來得及猜測，一隻強勁有力的手猛然將她拽起來，另一隻手正要鎖上她的咽喉，她靈活的從對方手肘下方躲過，來人卻早就預料到般兩指按住她手腕上的筋脈，狠狠壓下，一時間，她竟渾身不能動彈。

「說！妳到底是誰！」

來人黑衣黑巾蒙面，聲音嘶啞低沉，確是冷澈透骨。

黑暗中連墨看不到他的臉，卻看到他露出的極其幽深的雙眸裡盡是狠厲，壓下心底的恐慌，她鎮定道：「請問閣下，深更半夜……疼疼疼疼！」

手腕上的力度加大一分，蒙面人冷冷看著她痛得扭曲的臉，另一隻手突地在她下顎處摩挲，然而並沒有凸起的手感，他臉色更冷峻了幾分，「妳千方百計寫小說引起轟動，又混跡這次科舉，說，妳的目的是什麼！」

察覺到整個身子右側快要廢掉，想掙脫又只是徒勞，不一會兒，冷汗在她額上淋漓，額角青筋暴起，她咬住牙關，半天才找回自己的聲音，「大俠，我、我我不知道你在說什麼！」

「裝蒜？」蒙面人手腕翻轉按在她脖頸處，五指猛然收攏，厲聲道：「妳從何得知沈之煜的事？」

沈之煜？難道是為了她寫的那本小說而來的？

然而疼痛佔據了整個大腦乃至全身，連墨只覺得快要無法呼吸了，她齜牙咧嘴道：「大俠，能不能放開我，好好說話，你這樣……咳咳，我感覺我……」

說著，眼白越翻越多，氣息越來越弱，蒙面人遲疑片刻，稍稍收了些力氣，手卻還按在那裡，以防有詐。

連墨大口大口地呼吸著新鮮空氣，許久，她吃力道：「大、大俠，你問吧，我一定知無不言。」

她還沒有享受這一切，怎麼能就這樣死於非命？

「妳書中所寫的內容，可是在影射當今丞相沈之煜？」蒙面人低沉著聲音問。

脖頸處似有若無的力度無時無刻不在提醒著她，想活命，就不要胡編亂造。

那本小冊子裡的人物全部用了化名，且隱去了許多細枝末節，只是借用了當年丞相府中那件密事的框架，然而先是玉之沉，後是黑衣人找來，到底是她入世未深，隱藏得不夠徹底。

「大俠，不是我刻意在影射沈相啊，而是現在所有的書坊書肆裡，哪一個主角不是在影射沈相？」

連墨說得無比委屈，神情也頗有一種被現實打壓不得不低頭的無奈。

黑衣人收回扣著的手，起身負手而立，整個人籠罩在月光中。

可連墨一刻也不敢放鬆，時刻保持戒備的姿勢，以防萬一。

「我要妳幫我做一件事。」黑衣人視線如刃般掃在她身上，「下一冊的故事裡，我要妳專寫一個人。」

連墨：「……」這本小說真是害人不淺啊，早知道就不蹭這個熱度了。

連墨垂著頭，一副猶豫不決的模樣。

黑衣人見狀，右手複又翻起，一副隨時要扣上的姿勢，「不答應？我現在就要了妳的命！」

連墨嘴角一抽，到底是保命重要，於是鎮定對黑衣人道：「這個人是誰？我要如何寫？」

「明日就是會試第一場，我會助妳上榜，會試放榜那天我再來告知妳。」

說罷，黑衣人點足躍上窗沿，眨眼間便與月色融為一體，無影無蹤。

借著銀白色的月光依稀可以看清，是個身形修長的男子。

第二章 考場中的幫助

丞相府大院的青磚上跪滿了一地的官員們，時值金秋，可一過正午，陽光便從空中如岩漿似的潑下來，澆在這群穿了厚重官服的男人們身上，任是再心靜如水的人也受不了這種炙烤。

不少人背後的官服已被汗水浸濕，幾乎每個人都會隔一陣兒就抬起袖子擦拭額上滾落的汗水。

丞相府大廳內倒是陰冷無光，沈之煜身著七品文官官服，負手而立，劍一樣的目光掃視了廳外院中的官員們一圈，面無表情道：「皇恩浩蕩，本相幸得聖上信任，受命於本次會試主考官，為我端周國廣納棟梁之士，是本相義不容辭的責任……只是，本相聽聞貢院裡，泄題舞弊已經成了某種風氣……」

他話一收，並沒有接著說下去，而是冷冷地看著他們。

倘若這天下有誰的狠戾手段最令人膽顫，那人必數沈相無疑。

若論這天下有誰的心思最深不可測，那人還是沈相無他。

一時間，官員們額汗驟落，大氣也不敢出一聲，個個噤若寒蟬。

沈之煜看了看眾人的臉色，又冷哼道：「此次會試，本相和聖上極為看重，深知文采並不代表一切，各方面皆出色才能成為真正為國為民的好官……如今整個京城裡甚至各位的府上皆被本相祕密安插了風紀組人員，如若有人膽敢舞弊營私……」

「本相此次也將放下官威，融入本次舉子之中，對舉子們的行為舉止、德體美暗中考察，以此加分。如若你們膽敢私下透露本官的身分……仔細你們的腦袋吧，各位！」

這幾天遇到的人和碰到的事，對於連墨來說，不過是一個插曲，只要不是蕭宴一切都好說。

能不能改變命運又不違背書中劇情就看今朝，所以她格外重視，因為沒有什麼比預先知道什麼時候會死更可怕的事情了，這一刻她深深地為沒有看完全書就在作者評論下對她而感到羞愧。

原書中的作者借用古代科舉模式，稍作修改便有了端周國規定。在京城，會試共考三場，一正三副四人充任主考，由皇上欽命特派。三場考試分別由三名副主考監考審卷，前二十名者，再由正主考官決定十人進入最後的殿試，由皇上親發策問。

貢院即開科取士的地方，連墨心情複雜的站在又被稱為「龍門」的貢院大門口，看著門頂牌匾上氣勢如虹的幾個大字——為國求賢，同在場眾多考生一樣，皆是視死如歸的神情。

她想起那個已經和情郎雙宿雙飛的大漢，雖害得她被錯抓為採花賊，但人家還是有些真才實學的，不然怎麼會一路通過層層選拔到現在的會試，她又哪有這麼好

的機遇。

貢院大門才打開一條縫，在場的考生便一擁而上。

連墨四處找尋著，終於在長廊末端看見了掛有大漢名字的號房。進了屋子，還未來得及坐下，她看見了一個非常不合時宜的人。

「之沉兄？」

沈之煜一身玄青色盤領袍，襯得整個人高貴清華，腰繫革帶，頭戴襍帽，很明顯是文官的公服，看起來氣勢凜凜，整個人丰神俊朗中又透著與生俱來的高貴。回過神來，他已然站在門欄外，神情淡淡。

「之沉是……監試官？」

「嗯，我負責監督考場風紀。」沈之煜挑眉道：「試卷發下來之前，為了防止夾帶舞弊，我們風紀組需要做全身搜查。」

聞言，連墨不由得睜大眼睛，強壓下心底的驚愕，她努力讓自己表情自然，「我、我怎麼會私下夾帶呢？呵呵呵呵。」

話是這麼說，視線卻不由自主的飄向隔壁，隔壁的隔壁，隔壁的隔壁的隔壁，發現他們均已脫下外袍露出光膀，更有甚者正準備解開腰帶……

將視線趕緊收回，此刻的她，表情像便秘了許多天。

將她五顏六色的表情盡收眼底，沈之煜沉聲道：「雖說我有求於妳，但律法在前，我總不能知法犯法，妳說是嗎？郝帥兄？」

那低沉的聲音聽在她耳裡嗡嗡作響，看來，只能走這一步了。

她握緊了拳頭，在心裡做了個決定，「大人，事到如今，我不得不將真相告知了。」

沈之煜眼角笑意更深，神態卻自若，「但說無妨。」

連墨惴惴不安，內心糾結了許久，只得硬著頭皮豁了出去，「哎，以前家窮，我不幸身染惡疾，沒錢醫治，如今擴散至全身……」她閉上眼，一副忍受著苦痛的神情，手指握拳緊掐掌心，讓聲音裡帶著哽咽，表情看起來更逼真。

沈之煜微微沉吟，卻不動聲色，又淡淡道：「脫衣吧，時辰快到了。」

「大人真要揭我的傷疤嗎？每當我沐浴更衣時，我都不忍直視這一身的濃瘡……」說著，將寬鬆的袖袍捲至手腕處，露出皆是膿包的肌膚，滿目瘡痍，有些甚至已經破皮長出粉嫩的新肉。

她別過臉，眼角閃過淚光，「這副醜陋噁心的身軀已經讓我生不如死，我還有什麼臉面苟活於世？大人，我想我幫不了您了，請您另請高明。」

沈之煜：「……」

許久，他背過身，不發一言。

連墨頓時覺得自己後背的衣服被冷汗全部浸濕，還好原書劇情中面對監試官的搜查，連筱想出來的便是這一招。

所幸這時敲鑼打鼓聲從四面八方傳來，第一場考試，開始了。

接過試卷正要打開，卻見沈之煜並未離去，而是意味深長地看著她。

「大人還有事嗎？」你這樣很影響我發揮呀。

「不是要幫我寫自傳嗎？得先從瞭解我開始。」他煞有介事的點頭低聲道。

說來奇怪，這長巷裡，除了遠處站著的幾個監試官，再沒有其他官員路過。

可能這會試規矩就是如此吧，連墨並未多想，然而——

「可我現在正在考試，大人確定要在這個時候……」

「當然不能影響妳金榜題名。」沈之煜左顧右盼，突地將一張白皙的臉湊向前，神祕道：「我，是來幫妳的。」

連墨心裡微微發緊，她想起昨晚黑衣人說會助她一臂之力，難道，眼前的人便是？儘管如此，她還是想試他一試，畢竟，在這條完全不知道劇情的支線中，走錯一步便是萬劫不復啊！

連墨小心翼翼，「大人不是說……要知法懂法守法嗎？」

沈之煜好看的眉輕輕一挑，「妳不想金榜題名？妳不想一夜暴富？妳不想揚名萬里？」

如果按照套路出牌的話，那麼下一句……連墨試探性的詢問道：「洗洗睡吧，別作夢了？」

「不。」他冷笑著，修長的手指按在領口處，作勢要解開領口的盤扣。

「……大人，請您自重。」

見她慌張不安，沈之煜沒有理會，逕自解開外袍，僅以她一個人能看到的角度撩起一側的袍子。只見那衣袍的裡子上都是黃豆大小的字跡，仔細一看，密密麻麻的赫然是八股文的範題。

連墨兩眼一黑，四肢無力，身子都差點沒坐穩，事出反常必有妖，她才不信有這等好事。

「大人，我乃是將要成為端周國棟梁之士，為報效國家做貢獻，您的好意我心領了，待我通過這次會試，一定登門拜訪，徹夜長談，各方位全面的瞭解您，替您先把序寫了，這樣可好？」

連墨內心長吁了一口氣，這番話說得義正詞嚴，連自己都快要被感動了。

她用眼角餘光偷偷打量著他，靜靜等著他的反應，如若他表明來意，那麼，這人確定是來幫助她的了。

見她好整以暇地看著他，沈之煜深邃的眼眸裡漸漸凝起冷霜，「那妳好自為之。」話落，轉身走向長廊的另一側。

莫名其妙！連墨心裡犯嘀咕，撇了撇嘴，確定他不是那個助她一臂之力的人，百無聊賴地將試卷打開——彎彎曲曲筆劃複雜的繁體字映入眼簾，她看一眼都頭皮發麻。

連墨扶了扶額，居然忘記了這是古代，文言文什麼的早被她還給國文老師了。

眼珠轉了轉，面上端端正正坐著，腦袋裡卻九曲十八彎，她回憶著書上的劇情……

可作者並沒寫明怎麼答題啊……

書中只是寥寥數筆帶過，連筱打開試卷後便一頭栽進答題中，而她這個連作文都一塌糊塗的三流大學畢業生，更別提寫這些策論了。

眼看時間一點一點過去，一炷香只剩拇指大小了，連墨終於開始坐立不安。

如果她沒按照劇情考上貢生，沒有進入殿試，那劇情又被她走偏了，一想到那個

如影隨形的雷，頓時心如死灰。

身子微微側靠在門欄上，她四處張望，可走廊上除了來來往往的監試官外，再也沒有其他人了。

連墨這下徹底慌了，額角開始滲出細細的冷汗，雙眼直直盯著空白的試卷，彷彿眼睛眨一下，試卷上就會憑空出現字來，這種想法越來越甚，以至於有一卷紙從門欄側邊偷偷塞進來也毫無所覺。

「咚咚咚！」

忽然，牆壁傳來輕微又有節奏感的敲擊聲，連墨下意識側頭傾聽，眼角餘光便瞥到了牆角裡那卷紙，偷偷觀察監試官的行蹤，她小心翼翼地挪動著左腳將那卷紙磨了過來。

天助我也！那卷紙赫然是一張試卷，上面密密麻麻寫滿了答案，甚至在姓名那一欄，連郝帥的名字都寫好了。

雖然心下驚愕，但想到那黑衣人的話，連墨瞬間了然了。

不假思索地將空白試卷收進懷裡，將答題工整的試卷鋪平，鎮定自若地等著收卷。搖頭晃腦的哼著小曲兒，抖著二郎腿，不一會兒，時間到的銅鑼聲如約而至的響了起來。

直到監試官收完卷，連墨從門欄處探出頭，便看到隔壁那人正衝著自己禮貌的微笑。

那是一張相貌平平極其普通且平凡的臉，有些憨厚，配著一身簡潔樸素的青色長袍，多看幾眼也記不清長相。

儘管心下滿是狐疑，但也回給他一個尷尬又不失禮貌的微笑，那人微微點頭，不再看她。

時間一點一滴流逝，連墨快要坐麻變成雕像的時候，她才終於想起來，一旦進入貢院，意味著三天內吃喝拉撒睡都會在這裡進行，直到會試結束方可出去。

書中的連筱意識到這點對自己女扮男裝的情勢不利，便假借突然病發難忍，住進了貢院臨時搭建的醫館，從而避過了耳目。

入住醫館後，碰巧那坐診的郎中是蕭大將軍的舊識，自然認識自小長在將軍府中的她，從而替她隱瞞了真實身分，從此連筱名正言順的考試時回號房，考完後回醫館。

連墨轉了轉眼珠，將寬大的袖口捲了起來，露出那些膿包，再將自己的頭髮弄亂，狠狠地咬破自己的嘴唇，「救……救命……」

當她倒在地上扭成一條蚯蚓發出求救時，許是聲音太小沒有引起太大的重視，她心念一轉，那就——

「救命啊，我要死了！」

一聲分叉裂音劃破長空，腳步聲終於由遠而近迎來，連墨大喜過望抬頭時，便看到沈之煜正面無表情地看著她。

連墨驀地一怔，大腦當機了片刻後又重啟，她伸出滿是膿包顫抖著的手，嘴唇哆嗦著道：「大、大人……」

只見他修長的眉毛微微蹙起，一雙如同清泉般清澈的雙眸正若有所思的看著自己，淡薄的唇角緊緊抵起，長身玉立的站在那裡。

沈之煜眼眸中綻放出一絲冷冽，聲音清冷，「發病了？」

連墨被他看得心裡發毛，睜大眼睛盯著他，她在心中權衡片刻，擦了擦額角的冷汗，弱弱道：「怎敢，勞煩大人……」

沈之煜淡淡瞥了她一眼，幽幽道：「同為天子門生，體恤同僚，是本官義不容辭的責任……更何況閣下若能高中，將來共同為江山社稷做貢獻豈不更好？」

說著，不等連墨反應，他招手喚來兩名醫官。

兩人搬來擔架將地上的連墨手腳並抬移上架子。

連墨歎了口氣，沒想到這麼順利，她並沒有看到沈之煜的視線停留在隔壁那間號房的人身上。

那人一雙明眸平淡無波，全程觀看了連墨的表演，卻自始至終坐在位置處，渾身上下透著一股淡然，見沈之煜在看他，方才起身行禮。

沈之煜只意味深長地看了他一眼，微微頷首便轉身辭去。

那人坐下後，唇角勾起的一絲嘲弄轉瞬即逝。

連墨被安置在頗為簡陋的醫棚裡，倒也十分心安。

因為書中連筱就是被安排在這種醫棚裡，且位置隱蔽，在長廊盡頭，尋常除了醫員不會有任何閒雜人等進來。

棚子裡掛著用灰布製成的垂落簾布，許是為了給予尊重和保護隱私，分成小塊區域隔了開來。畢竟能進入會試的，都是通過鄉試、府試層層選拔而來，儘管狀元只得一人，但其他留下的多多少少也能入職京城各個司所，自然得給未來可能的官員尊重。

連墨長長吁了一口氣，深深為自己的機智懾服時，突然有掀開棚簾的聲音。

她趕緊假裝還沒醒，閉上眼睛。

「今天這個病人有些怪異。」

「此話怎講？」

「他雙臂後頸所見的肌膚都長滿了膿包，甚是駭人，手臂上還流著膿水呢，你說會不會傳染啊……」

明顯是兩人對話的聲音，只是他們的對話讓連墨的心猛地下沉。

其中一人道：「唯有上報沈相請太醫全身診視確認是否為傳染病，以免在這封閉的貢院裡造成恐慌。」

連墨眼皮子底下的眸子轉動了好幾下，活生生把那滿腔的震驚全都壓了下去，現在她不能動，依舊假裝沉睡。

直到兩人的聲音越來越遠，連墨方才慌亂地坐起來。

上報沈相？沈之煜？找死啊！

當初看書時，男主沈之煜是中期才出現的，甫一出現，瞬間收穫一眾書迷的心。

他五歲成名，八歲名噪天下，十七歲入朝為官，二十歲拜為丞相，可謂是一個傳奇。

而連筱的身分，原本是女主蕭靈身邊的小丫鬟，因大將軍平定邊境內亂，慶功宴上皇帝一個高興，將蕭靈指婚給丞相沈之煜。

一個是威武大將軍之女，一個是位高權重的丞相，郎才女貌，一時成了世紀佳話。沒想到大婚當天，蕭靈逃婚，追尋初戀男二去了。

帝王賜婚怎可沒有新娘子？於是急得一口氣差點沒上來就此噶屁的蕭大將軍轉身看到身形差不多的小丫鬟連筱時，靈機一動，讓其代替蕭靈完婚，畢竟兩人從未見過面，誰知道沈相眼中的大將軍之女長什麼樣呢。

而在相府受盡屈辱的連筱則跳進了惡毒女二的圈套裡，灌醉沈之煜簽了和離書……

要是讓沈之煜知道，那個害他被和離的前妻出現在貢院裡，不得早早玩完？書中描寫這位沈相可是極度腹黑陰險之人，不然以弱冠之齡怎會登上一人之下、萬人之上，權勢滔天的丞相之位。

不行不行，她要逃！

貢院內，一盞盞掛在長廊上的燈籠，在漆黑的夜色中散出昏黃而柔和的光芒來，月黑風高，夜深人靜，最是偷溜的好時候。

連墨從門簾縫裡探出頭，左右看了看，確定沒人，她趕緊拉開簾子，躡手躡腳挪著步子溜到無人把守的某處圍牆。

白天她偷偷摸摸觀察了許久，這一處天時地利人和，一棵粗壯枝葉繁茂的老榕樹正好屹立在牆根處，擋住了來來往往人的視線，樹後那窄小的角落正是爬牆的極佳之地。

既然劇情的走向發生了些變化，那她應該可以溜之大吉，保住小命吧？

連墨本想學著電視上吐口唾沫在手心再搓搓手，讓翻牆充滿儀式感，可實在太過反胃，便直接踩著牆上凸出的地方往上爬，直到實在找不到踏腳處，她用力踩住樹幹借勢抓住了一根大腿粗細的枝椏。

連墨蹬著雙腿，在半空中晃來晃去，想借力跨上另一根伸向牆外的樹枝，眼看快要搭上去，便聽到頭頂上傳來嘩啾的響聲。

那一瞬間，她僵住了，還未來得及反應，便覺得身子一抖，樹枝又往下斜了一些。我去！她不該為了過嘴癮一口氣吃了兩碗飯，啃了五個雞腿，喝了兩碗紅棗銀耳湯。

連墨只覺得欲哭無淚，整個人突地往下降落，嚇得她閉緊了雙眼，兩隻手撲騰了一下，卻什麼東西都沒抓到，眼看著離地面越來越近，只等著那一下劇烈的疼痛時，身子卻好像落入了軟綿綿的棉花中一般，不僅不疼，反而還有一陣淡淡的清冷氣息縈繞在鼻息間。

咦？

她偷偷地睜開眼睛，眼前是一閃而過的青色袖袍，一雙如同夜空般深邃的眼眸淡淡地看著她，彷彿有無數璀璨的星光，剎那間攝人心魄。

連墨覺得，這樣的畫面若是以公主抱的形式呈現的話，應該會更加美好一些，而不是他拽著自己的領子，如同拎小雞一般，讓自己的腳尖踮著脫離地面。

「深更半夜，妳在做什麼？」沈之煜鬆開她的衣領，神情淡淡。

「大人萬福，呵呵……就是……吃多了，鍛煉鍛煉，消化消化……」連墨尷尬地笑著。

沈之煜似笑非笑地望著她，「病好了？」

「鍛煉身體，增強體質。」連墨愣了愣，當下一副虛弱的樣子，只想趕緊將他打發了，「大人，小的已經鍛煉完了，就不打擾大人巡夜了，告辭。」

說著，轉身就要走。

沈之煜似乎有備而來，眯了眯眼，微微一笑，「三日前本官說的話妳可還記得？而妳，是不是將本官的話當耳邊風？」

氣氛陡然劇變，連墨只覺得周遭空氣一冷，自己彷彿置身冰窖中一般，那般冷徹心扉的寒意自腳底緩緩地往上蔓延。

連墨扯了扯僵住的唇角，按下心中的驚恐，「大、大人，眼下當然是會試更……」

「本官白日裡幫妳，妳不領情，眼下已經是晚上休息時間，妳卻還要推托……」

連墨瞪大眼睛看著他那張和藹中帶著陰沉，微笑中帶著陰謀的俊臉，突然想往他臉上扔狗屎是怎麼回事？

她不動聲色地擦了擦額前滑下的冷汗，認命道：「大人，您有話直說。」

不知道為什麼，連墨總覺得他氣勢太過於強大，讓她不得不小心翼翼說話和行事，雖然她也知道她在害怕什麼。

「嗯……」沈之煜從鼻腔內發出聲音，漫不經心道：「當然是為了我的自傳。」

第三章 小冊子引發的血案

星月交輝，月明風清。

貢院長廊盡頭，老榕樹的氣根從兩丈多高的樹幹上垂下來扎到地上，三五十根粗細不等，有些枝條已然伸向了半空，鬱鬱蔥蔥的枝葉活像一把張開的綠絨大傘。粗而壯的氣根正好掩蓋住了樹下兩人的身影。

連墨一愣，這得是多大的仰慕之心才會如此堅持？京城裡關於沈相的書籍浩如煙海，眼前這個人多半也想蹭一蹭熱度讓自己火紅一把。

「那，大人想要怎麼寫？」

「自傳嘛……自然是以記述本官的生平事蹟為主，從今日起始，本官的一言一行妳都要記錄在冊。」

「一言一行……」連墨呆了，「大人是在提前給我一份官職嗎？」

「不，本官是在保護妳。」沈之煜眸色深深，閃爍著令人不懂的光芒。

連墨茫然地看著他，有種挖坑等著自己跳的感覺。

「據本官所知，妳所著的那本小冊子，其中的愛恨情仇令一眾王公貴女欲罷不能，沈相深受困擾，已經下了密令捉拿妳這搬弄是非、誇大其詞的人。只是本官惜才，才出此下策救妳。」

連墨聽得小心肝兒一顫一顫的，不由得向後退了幾步，「呵呵呵呵，大人真是愛

說笑……」

沈之煜眉峰一挑，微微俯下身子，在她耳側低聲道：「以沈相的權勢，要找到一個人何其簡單……妳可知沈相的手段？」

連墨呆滯了數秒，她怎會不知道呢？

以他陰狠手辣，報復心強的性格，如若被他抓到，才不會給她一個痛痛快快的死法，而是動用十八種酷刑慢慢折磨到想死都死不成的那種。

因為書中有一幕，僅僅是因為某個下人打碎了房中擺設的東西，就是如此下場。於是，她握了握拳，維持最後的理智，「大人，其實我並不想混跡於……」

轟隆隆——

官場二字還沒說出口，只見一道閃電像火蛇般在黑夜中飛舞，它似乎要衝出濃雲的束縛，撕碎雲層，解脫出來。那震耳欲聾的雷聲像老天爺生氣時的怒吼，那樣強烈，那樣鮮明。

連墨嚇得臉色比白紙還白，渾身一個激靈趕緊閉上了嘴。

是在警告她不可走偏劇情嗎？老天爺啊，祢有怪莫怪，我只是開玩笑的，祢千萬不要生氣！

沈之煜的臉色頓時高深莫測起來。

原本烏雲密布、電光閃閃的天空，霎時恢復如初，月亮重新掛在了夜空。

一時間連墨內心餘悸難平，再也不敢提這件事，瞠目結舌地看向沈之煜，她嘴巴張了張，孰輕孰重的念頭在心頭劇烈掙扎，最後咬了咬牙，「那……真是多謝大人救命之恩，眼下我該怎麼做？」

「將今晚本官冒著被沈相責罰、被免職的危險，也不想放棄一個才華四溢、將來能為國家做貢獻的人的光輝事蹟記下來，這樣沈相對我的好感興許加分不少。」

「……」

連墨吃驚地看著他一副小人得志的嘴臉，艱難地扯出了一個欽佩的笑臉。

他可是監考官啊，如此重大的考試，他怎能把舞弊違規做得如此坦然、如此淡定！

「怎麼？很難？」

說著，長腿一邁，正要轉身離去，連墨慌慌張張叫住了他。

「大、大人，您的目傳小的自當親力親為為您撰寫，眼下有件急事，可否請您幫個忙？」連墨滿臉堆笑，彎腰曲背道。

沈之煜微微側頭，用眼角餘光示意她有屁快放。

「是，是這樣的……」她訕訕道：「小的這怪病，發的突然……怕被人當成傳染病，更怕在這事關前途命運的時候造成恐慌，請大人安撫眾學子的心，務必不要將小的同其他考生放置在一間醫棚裡……小的更怕被人歧視，被人用異樣的眼光對待……」

沈之煜面無表情地看著她忽惱忽哀的表情，半晌，徐徐道：「好！」

果然，有了玉之沉這個助攻，連墨這三天裡倒也平安無事，就連醫員也甚少進來，

頂多是查看一下膿包消退的情況。

她自然是有所準備的，那醫員反覆查看後也只是搖頭說這病十分怪異，為避免引起恐慌，對外宣稱高熱反覆。

然而，試，還是要考的，戲，也是要做全的。

連墨面無表情坐在案前，任由那瀑布般的汗綿綿不斷地滑落。

太熱了，簡直熱到心態要爆炸的那種。

那醫員不知是聽了玉之沉的囑咐還是哪根筋不對，將她全身用紗布裹了起來，只露出一雙眼睛和一雙手，活生生一個行走的蠶蛹，美名其曰，不宜見風。

接下來的兩場考試連墨再也沒見過他，倒也一切正常。

只是隔壁那陌生人，總是在考試最後關頭將寫好了的試卷放在牆角，姓名那一欄上依舊是郝帥。

許是這一切都是那位黑衣人所安排，連墨倒也沒再多想。

三日後，連墨走出貢院大門，只覺得像被關押了許久，總算見到太陽一樣，一時間豁然開朗。

貢院這等逼仄的地方，本來就容易崩潰和生病，許多學子也是走進去，抬出來的。

連墨在人群中一眼就看到了那個她等待了許久的人。

他長身玉立，一身墨綠色的衣衫上沒有過多的修飾，腰間除了一枚紅玉佩，再沒有多餘的點綴，玉佩隨著他疾行的腳步大幅度左右擺動，連墨三步並作兩步才勉強追上了他。

「兄台，這位兄台。」

連墨氣喘吁吁叫住了他，那人終於停下了步子，只是看著連墨的神色裡盡是疏離。

「閣下有何事？」

連墨乾笑兩聲，直接挑明道：「多謝兄台相助。」

那人望著她，眼珠黑得嚇人，「兄台坐的位置是在下的幸運數字，助妳等於助自己。」

他說得很平靜，又很有力，連墨聽了卻不禁毛骨悚然。

那人明顯不想過多糾纏，淡淡瞥了一眼兀自震驚中的連墨，轉身離去。

回過神來，連墨在吃驚之後又有種憤怒襲上心頭。

自己輕易將試卷交了出去，萬一有詐，豈不是百口莫辯？

那人似乎絲毫不把如此重大且競爭激烈的會試放在眼裡，更不把端周國的律例放在眼裡，連墨越發覺得可疑，反正離放榜的日子還有幾天，正愁沒事打發，便決定跟蹤他，一探究竟。

連墨跟著他進了一家拆了招牌等待整修的客棧，客棧大堂裡倒是稀稀疏疏坐了些人。

那人並沒有在大堂停留，而且徑直上了樓。

連墨擔心行蹤敗露，在大堂樓梯口背面坐了好一會兒，始終沒有看到那人下樓的身影，便也跟著要了一間房。

宵禁過後，京城十分靜謐，半夜涼風大作，吹得樹影東倒西歪，而那從樹影中接連一躍而出的身影，著實讓連墨暗暗心驚！

她只不過是飯後消食想對月訴說一下心事，窗子才開了條縫便看到如此景象——一共十人，可個個身手敏捷，行動無聲，分明就是訓練有素的殺手！

連墨嚥了嚥口水，又緊張又興奮，畢竟，人生第一次如此近距離看到這種場面。然而對方來勢洶洶，翻入客棧的牆內便亮出明晃晃的利劍，頓時嚇得連墨趕緊關上了窗子不敢繼續偷窺。

客棧北面高高的明月樓上，站著一道凌厲的黑影。

沈之煜冷眼望著那人從袖子裡掏出一個琉璃小瓶，打開倒在這些屍體身上，不過須臾，一個個化成了血水，隨著風的吹動，直至腥味消散，毫無痕跡。

「大人，隱匿在客棧的暗探還盤踞在周圍。」

「嗯。」

「屬下會一直守在這裡，不讓任何人靠近。」

「辛苦你了……想起那些未看的考卷，本相頭疼。」

沈之煜無奈搖頭，當即身姿一掠如驚鴻飛鳥，頃刻間不見蹤影。

貢院。

沈之煜正拿著一疊被密封好的卷宗緩緩拆開，坐在閱卷室的檀木桌旁，桌上一盞雪鶴銀燭台正散發著柔和的光芒，那暖暖的橘色光芒，映襯在他白皙如玉的皮膚上，襯托出他完美的輪廓，一雙長睫微微垂下，目光專注。

卷宗裡，是二十份其他副考官們一同認可印了「通」字的考卷，再由主考官選十份出來參加殿試。其中由國子監監丞特別批註的兩份考卷裡，字體皆是形體方正、筆劃平直的小楷。

前一篇策論的答題倒是深得他意，直到看到最後一篇，他默然了。

右手長指輕輕一撥，姓名欄便展了開來，隨後他抬手用力按上那紙，沉眉不語。是因為他是這次會試的主考官，所以才敢如此猖狂的提及當年名震天下的大將軍嗎？

沈之煜低頭側臉，面容冷峻，漸漸陷入了沉思。

連墨沒想到第二日深夜會再見到凌辰。

為什麼這人就是不喜歡走尋常路，非得提著她的衣襟在屋頂上拖行呢？

關鍵是長街上偶有出門打醬油的百姓，他們一點兒也沒有明顯驚訝的樣子，看來大家對這些身懷絕技、把屋頂當馬路的人早已習以為常。

直到她被拉拽著一路到達鼎仙樓露天樓頂，才終於得以喘一口氣。

幸好她沒有懼高症，要不然這一路的尖叫不知道要引起多少戶人家開窗亂罵。

鼎仙樓乃是整個京城最為有名的茶樓，但是卻不只是簡單的茶樓，因為這裡也是

文人雅士的聚集之地。此樓一共七層，比之一般佛家寺院的九層樓塔少了兩層，「鼎仙樓」這三個蒼勁有力的大字遠遠就能看得到。

一樓大堂是普通尋常百姓可以消費得起的價格，越往上與美味相對的是昂貴的價格和清雅的環境。樓層越高價格越貴，看到的風景自然更多，視界更為廣闊。因臨近墨水湖，又逢節慶，湖上早已搭建了戲台，碧波蕩漾，湖邊大紅燈籠燈光瑩瑩。

微風習習，挑動著他的衣角，沈之煜一身月白素淡錦袍，金線滌絲腰帶，簡單的裝束在他身上卻顯華貴清雅，寬肩窄腰，烏髮僅以一支碧玉簪隨意挑起簪住，披落肩後的髮恣意隨風輕舞。

他慵懶的靠在椅背上，偶爾欣賞湖景，偶爾端杯抵酒，這愜意的姿態讓連墨都快要看怔了過去。

見她來了，沈之煜微微挑眉，嘴角的笑容慢慢明顯。

不知為何，連墨心頭湧起強烈的不安，正想著他又有什麼花樣的時候，卻聽他笑咪咪地問：「昨夜睡得可好？」

「還行！」嘴巴比大腦反射更快，連墨趕緊躬身行禮，「大人！」

他招了招手，示意連墨坐在他對面的位置。

連墨雙手平放在膝蓋上，端端正正地坐著，一雙眼睛默默地關注著對面人的一舉一動。

樓下戲台上一曲終了，燈光暗下來，緊接著響鑼陣陣，花旦小生相繼入場，演的是《女狀元》。

連墨臉色一白，她怎麼會知道戲曲名呢，因為這一幕是男主沈之煜和頂替女主蕭靈上京趕考的連筱多年後第一次正面交鋒的場景。

那曲詞講的是女扮男裝冒名趕考，禹中狀元等一系列化險為夷的故事。沈之煜在鼎仙樓上試探連筱，而連筱雖然呆，卻並不傻，自然是兵來將擋水來土掩。

他究竟是從何時起開始懷疑連筱的身分，連墨穿書前並沒有看到這一章。

沈之煜並不給她回憶的時間，他把玩著手裡的五彩瓷杯，不動聲色的暗暗觀察她臉上的神情，「這曲子是京城最出色的戲班自編自演……妳覺得如何？」

連墨的心在他的目光中抽筋，聽到話後更是嘴角抽筋，「呵呵……真是唱得好。」

沈之煜微微一笑，猶如春波蕩漾，「不知妳是否瞭解威武大將軍蕭南天呢？」

連墨趕緊端了面前的酒杯高高舉起，「自、自然！驍勇善戰、卓越英明的蕭大將軍，放眼端周何人不識！」

她一副肅穆的樣子，心下卻是緊張得不行。

眼下是什麼情況？此時此刻她的身分是郝帥，面前坐著的人也並非男主沈之煜，怎麼同書中的劇情如此相像呢？

縱使她腦海中有無數個問號，但也不敢掉以輕心，同他說的每一句話每一個動作都要在腦海裡排練篩選好幾遍，唯恐露出破綻。

本想用書中兩人的對話來應對，一時間怎麼也想不起來，看來只能即興發揮。

沈之煜反倒笑道：「聽說這曲子深得蕭大將軍喜愛，抑或是……將軍府裡的人。」

聽見這話，連墨心下猛地一跳，低下頭，結結巴巴道：「呵呵呵呵……我等平民怎會清楚呢。」

「本官也只是好奇而已。」沈之煜眼睛頓時眯成一條線，含笑道：「不知道將軍府中人聽到此曲，此時又會是怎樣的心境……」

連墨被他笑得頭皮發麻，一時不知道該如何接話。

沈之煜見她發愣，轉頭端茶淺抿，片刻，淡淡出聲，「把方才有關蕭大將軍的問話也記錄吧。」

「嘎？」連墨下意識不解，卻在看到目光灼灼的視線，驀地明白了，「哦哦，好的！」

見他並沒有再提及蕭大將軍的事，連墨心裡的大石頭稍稍落了地。

應該只是巧合吧，她安慰著許是自己神經太過緊繃，反而慌了手腳。

沈之煜自然沒放過她千變萬化的神情，臉上的笑容不減反增，看著連墨的窘態更是覺得心情十分暢快。

許是他的目光太過於「和善」，連墨全身毛髮立刻豎了起來，人不是在沉默中爆發，就是在沉默中變態。

連墨終於在這種心驚膽戰的氣氛中忍無可忍了，猛地一拍桌子，「大人！您笑起來實在是……」

沈之煜饒有興趣地挑眉看她，示意她繼續。

「實在是……」

加油啊連墨，說出來，把妳的心裡話說出來啊，他笑起來的樣子像極了等待獵物送上門的狼，笑裡藏刀，棉裡藏針，居心不良，總之就是不懷好意！

她深深吸了口氣，握緊了雙拳，極其戲謔道：「實在是太好看了……大人，坐了這麼久了，還不上菜，這裡的服務看來不怎麼好！」

或許是她的表情太過於真摯，沈之煜這一刻居然有些動容，「……妳居然敢拍本官的桌子？」

勇氣這東西，向來是一鼓作氣，再而衰的，連墨默默垂下眼，糯糯道：「小的……只是太餓了……」

來吧，盡情地鄙視我吧。不要因為我是嬌花而憐惜我！

氣氛一時得到了緩解，再也沒有先前那般詭異和緊張。

「其實，也沒什麼其他事……今日算是答謝宴。」沈之煜幽幽道。

說著，他輕輕拍了拍掌，便有侍從端著各種美味佳餚魚貫而入，看得連墨目不暇給。

「大人，實在是……太看得起我了……」連墨的視線瞬間被滿桌子的珍饈所吸引，那鳳尾大裙翅孜孜不倦地散發著勾人的香味。

「不，本官是提前告知妳，接下來，才是重中之重。」

連墨從美食中抬眸，不解的看向他。

「自傳嘛，自然是想到什麼妳就得記下來，畢竟本官身體不好，容易忘事，這樣吧，擇日收拾妥當搬來我府中，我們好好徹夜長談，從怎麼寫目錄開始。」

連墨看到他臉上歡快的笑容，渾身一哆嗦。

雖然他的笑顏讓人神魂顛倒，但，毫不掩飾他強烈的目的性，讓人望而生畏。

搬去他的府邸？怎麼有種把自己送入狼穴的感覺呢？

連墨正要開口拒絕，沈之煜緩緩抬手，「美食在前，妳說話太多，是對它們的褻瀆。」

氣氛終於和諧了下來，於是，連墨識趣地閉上嘴，安安靜靜的享受著美食。

回去的途中，因連墨吃得太多，導致體重加重，那侍衛幾乎是拖死狗一樣拖著她在屋頂樓閣中穿梭。

即便是他這樣高手中的高手，也免不了累到喘不過氣只得半路停下休息。

連墨捂著一路顛簸快要吐出來的肚子，使勁地給自己往下順。

再也不化悲憤為食量了，這些食物在肚子裡逐漸膨脹，稍一動感覺就要從嘴裡噴出來。

侍衛臉上慘兮兮，內心卻哭唧唧表示，他是受了他家大人的命令，不能背不能抱不能近距離接觸……所以，他只能要麼單手拎著她，要麼單手拖著她飛奔。

他曾懷疑，大人是不是不想把這個矮小且有些猥瑣的男子當人……

兩人在離客棧還有百尺的亭台上休息片刻準備起身時，連墨眼尖的發現屋簷下那個人。

她拉了拉侍衛的衣袖，示意他等一等，將自己帶到離得近一點的地方。

四周黑漆漆的一片，油燈微弱的燈光只能照到那人的輪廓——是那個在貢院幫助她的陌生人。

那個隱在黑暗處和他說話的人連墨看不真切……他在這裡做什麼？

連墨蹲在屋頂凸起的亭角後偷聽，細小輕微的聲音，如呢喃細語。

因著夜深人靜，仔細聽，竟也能聽清兩人之間的對話內容——

「殿下，沈相似乎察覺到我們的行蹤，派出去的人依然沒有任何消息，我們……」

「眼下我還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依計畫行事吧。」

「是！」

「嗝——」

一聲極長且猥瑣的飽嗝聲打破這片和諧，空氣頓時凝結成冰，連墨捂緊嘴巴趕緊隱在黑暗中。

要死了，早不打晚不打，偏偏這個時候打。

黑暗中的兩人立刻警覺地收聲，一左一右分散消失在黑暗中。

連墨等了好一會兒，才示意侍衛送她回客棧。

回到客棧已經是丑時，再過兩三個時辰天就要大亮。

連墨躺在床上翻來覆去怎麼也無法入睡，這幾天發生的事、遇到的人在她腦海中過了一遍，明明她已經換了一個身分走劇情，那道如影隨形的雷也沒有再出現，為什麼總感覺同原書內容有著驚人的相似呢……

直到腦袋裡的疑惑越來越大，快要掩沒了她，連墨使勁蹬了蹬腿，終於將這一切

拋在腦後。

隨後，她在心裡開始埋怨沈之煜，讓她錯過了保養時間。

每天臉塗得烏漆抹黑傷皮膚就算了，還不讓人好好睡覺讓皮膚靜養。

直到她數完了手指數腳趾，數完了腳趾數腿毛，就這樣，帶著對沈之煜的怨念，終於迷迷糊糊進入了睡眠。

窗外天剛破曉，淡青色的天空還鑲著幾顆疏落的殘星，一絲絲陽光，透過雕花的窗櫺射入房間裡。

連墨是被癢醒的，確切的說，是被臉上突然冒出的痘痘癢醒。

她擁著被褥坐起身來，欲哭無淚。

昨夜太晚又心有餘悸忘了卸妝，導致皮膚過敏了，眼下雖然還沒到奇癢無比的程度，但也十分難受。

想著本來就長得不怎麼出眾，再怎麼也不能更醜吧，於是她趕緊爬了起來，準備出門找大夫。

只是才推開門，便看到門口那個挺屍的人……

「你受傷了！」連墨看著那人皮開肉綻的手臂仍在滲血，不禁驚呼。

那人面無表情躺在地上，臉色蒼白，「在下無名，躺在這裡實屬不得已。」

連墨在門內躊躇片刻，直到臉上又開始癢了起來，便逕自繞過了他。

無名一頓，「……妳見死不救？」

連墨尷尬地轉身，警戒地看著他，「你目的性這麼明顯，我怎麼知道會不會是陰謀……」

這世上還有人叫無名的？

任誰也無法不懷疑一個明明受傷，不去醫館卻莫名其妙且默不作聲地躺在別人門口的人的動機吧。

不管他認沒認出昨夜那個打嗝的人就是她，她都不想跟他扯上任何聯繫。

無名沉默了片刻，輕輕歎了口氣，「我沒錢看大夫。」

連墨：「……」

「畢竟，上京趕考，是需要花錢的。」他喘著粗氣換了個姿勢撐著地，誰知才動一下，猩紅的鮮血又汨汨往外冒。

連墨愣了愣，「要是我一直睡到日上三竿，你就要一直躺在門口嗎？」

「不會。」無名斬釘截鐵道：「因為我是來轉告那黑衣人的話，如若妳還不出來，我會直接闖進去。」

他說得好有道理，她竟無言以對。

連墨還在原地猶豫，直到他飄來最後一擊，「在下還是治療敏感肌膚的一把好手。」

噔噔噔——

連墨二話不說將他抬進了自己的房裡，隨手用他垂落的衣襬擦乾淨了地上的血跡，以免引起不必要的誤會。

無名：「……」

見她坐在離他半尺遠的椅上，無名上下將她打量了一遍，從懷裡掏出一個瓷瓶，「麻煩替我上一下藥。」

連墨撇嘴搖頭，「你不是還有另外一隻手嗎？」

「手麻，抽筋。」

連墨翻了翻白眼，不得不慢吞吞向床榻那邊移步。

為了以防有詐，她的雙手雖然伸向前，但身子卻弓成弧形，以一種彎曲的姿勢給他上藥。

看著邊沿已經開始結痂卻猙獰的傷口，不禁倒吸一口涼氣。

他平平無奇的臉上因失血過多而顯得過於蒼白，連墨拔開瓶塞將粉末撒上傷口。藥粉入肉，無名的肩抖個不停，卻咬緊了牙關也不吭一聲。

「兄台可否去城西的鋪子給我買件衣裳？」上好藥，無名攏了攏袖子，將傷口遮了遮。

連墨見他原本墨綠色的衣衫上血跡斑斑，手臂處已經見了肘部，表示了然。

只是——

「買衣服的銀子誰出？」

無名沉默了半晌道：「以黑衣人的消息換妳的銀子。」

連墨眼睛一眨不眨地盯著他，「告訴我，你哪來的自信。」

無名緩緩抬頭，眼眸清澈如秋水，「眼下丞相沈之煜已經對妳起了殺意，唯有我才能救妳。」

「我憑什麼相信你？」連墨強作鎮定道。

無名唇畔勾勒出一抹嘲諷，「那冊子上妳暗示沈相和那位深居簡出的夫人已經和離，可當真？如若是真，妳堂而皇之的寫了進去，揭露這等密事，沈相自然是容不得妳；如若是假，妳搬弄是非，他更是容不得妳。」

連墨深吸了一口氣，後悔之情在心頭氾濫，一切皆起始於那本小冊子……她可真是太難了。

連墨將衣服遞給無名的時候，他也很守信用的遞給她一個小瓷瓶。

「這是治過敏的藥，一般的藥只能治根不能治本，而我這藥，治根又治本。」無名漠然道。

連墨半信半疑地接過，「真有這麼神奇？」

作為敏感肌膚的人來說，如果是真的，這相當於救人一命勝造七級浮屠啊！

想起從小到大深受過敏體質折磨的心酸，哎，說多了都是淚。

無名面無表情道：「在下從不騙人。」

他的目光過於真摯，連墨承認自己心動了。

她將藥膏均勻的塗在了臉上，清涼涼一陣舒適，痛癢感瞬間消失無蹤。

心中給正在看著她的無名點了個讚，繼續將沒有塗到的地方抹勻。

連墨沒看到他眸子裡明明滅滅，閃爍著看不懂的光芒。

「昨夜妳為何在那裡？」

連墨正在銅鏡前左看右照，聽到他話峰一轉，不覺愕然，她僵硬地扯起嘴角，「什、什麼昨夜？」

無名眸光微動，緩緩將視線移向窗外，「妳剛剛塗的是奈何粉，如果完成不了黑衣人交代的任務……」

他並未把話說完，卻已能讓人想到接下來要說的是什麼，引得連墨心臟猛縮。

果然啊果然，他一定認出了昨夜的她，不然怎會這般恩將仇報？

她哆哆嗦嗦道：「我、我聽不懂你們的方言啊……」

無名與之氣勢完全不符的臉上面色不變，淡然道：「如若聽不懂，怎會知道是方言？」

「你……」連墨無語。

窗外日光彈指過，席間花影坐前移，無名說話時自始至終都保持著不變的冷漠，彷彿一個沒有感情只能說話的機器。

他漠然地瞥了一臉呆滯的連墨一眼，冷冷道：「可以出去嗎？在下要換衣服了。」

她憤憤地看著他，「黑衣人要你帶什麼話？」

「下一冊的人物，妳用蕭連這個名字隨便編寫一個和沈相有關的故事。」

當連墨幽怨地站在門外時，才恍然大悟——這，好像是她的房間吧，為什麼出去的是她！

臨近午時，連墨下樓要了份飯菜上來，房間裡的無名已經不見蹤影。

她趕緊湊近銅鏡前照了照，除了臉色更黑之外，真的一點兒也不癢了，連因為過敏而冒出的小痘痘也不見了。

她用水洗了把臉想提提神，再照鏡子時，臉還是那麼黑，甚至比沒洗時更黑。

連墨不禁在心裡祈禱，無名只是唬弄她、用來威脅她罷了。